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防疫小組第 11 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 間：109 年 03 月 12 日（星期四） 15:30 至 16:30

地 點：校長室會議室

主 席：廖慶榮校長

紀錄：許曼慧

出席人員：黃慶東 陳耀騰 張順教 魏榮宗 王孟菊 黃美嘉 曾淑芬

許曼慧 黃齡嬌 王香涵 陳 臻 陳玉榕 江昕穎

議決事項：

- 一、因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嚴峻，三校系統決議，游泳池自 3 月 11 日起暫停對外開放。管制期間僅開放本校體育課程及教職員工生使用。
- 二、校門額溫量測作業，三月份維持由同仁輪值，請人事室依各單位人力進行安排，輪值原則依前次會議決議辦理。另宣導入校人員，配合校門量溫作業，
1.騎單車者，請下車牽行 2.請脫帽 3 請依序進入，勿併行。
- 三、通過學務處所提校安、衛保、藥師及護理等同仁保險事宜，請人事及學務處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作業。
- 四、依教育部規定，防疫期間上課及集會活動，應掌握參加人員，電算中心已開發「防疫期間點名輔助系統」，提供教師輔助點名之用，請教師多加利用。
- 五、依教育部建議，電算中心已開發「非 14 天健康監測者有發燒或其他症狀自主回報系統」（雲端系統）。本校同仁及學生，若篩檢或自覺有發燒現象者，除與校安中心聯絡外，亦可於此系統回報學校，以利學校協助關懷。
- 六、短期授課教師若係自旅遊警示區來校，請學務處提供防疫規定說明，若外籍教師臨時無法取得口罩，可由學校先行提供。
- 七、通過總務處所提，於近操場休憩區新增快閃便當販售處。另購買「海綿-厚型」麥克風套子，提供授課教師領用。
- 八、疫情指揮中心於 3 月 4 日已修訂「COVID-19(武漢肺炎)」公眾集會指引，增列風險評估，若屬高風險，建議停辦、延期或改以其他方式辦理。請秘書室於行政會議提醒各單位落實辦理。
- 九、因應疫情發展，請秘書室於訪客疫調單增列旅遊史。
- 十、依教育部 109 年 3 月 11 日，台教技(四)字第 109003720 號函，請教務處協助瞭解本校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之學生校外實習廠商及工讀廠商防疫情形。
- 十一、暫定每周四下午 3:30 於校長室召開防疫會議，請防疫小組單位主管及學生代表預留時間與會。